

二十五史三編

二十五史三編

第九分冊 遼金元三史之屬

明史之屬 清史之屬

張舜徽主編

岳麓書社

7418 883

責任編輯：丁方曉
 吳澤順
 鄒 琨
封面設計：郭天民

二十五史三編(全九冊)

張舜徽 主編

岳麓書社出版發行(長沙市河西新民路)

湖南省新華書店經銷 上海市印刷七廠印刷

上海市巨峰裝訂廠裝訂

1994年12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數：20,000,000 印張：576、875 印數：1—500套

ISBN7-80520-485-3-K·98

(全九冊豪華精裝)定價：1480元

湘新登字 007 號

如有印裝質量問題 請與承印廠調換

國家古籍整理出版規劃小組資助出版

主編：張舜徽

副主編：夏劍欽

編委：丁方曉

吳澤順

鄢琨

石洪運

曾主陶

二十五史三編第九分冊目錄

遼金元三史之屬(續)

元史譯文證補	清·洪鈞(一)
元史地理志西北地附錄釋	清·洪鈞(一二〇)
元史地理志西北地附錄	清·丁謙(一三九)
元史外夷傳地理考證	清·丁謙(一五一)
元史地理通釋	張郁文(一五九)

明史之屬

讀明史札記	清·潘永季(二一一)
明史札記	清·李慈銘(二一八)
明史考證摭逸	清·王頌蔚(二三〇)
明史各外國傳地理考證	清·丁謙(五九〇)

清史之屬

清代史論	蔡邨(六二五)
清皇室四譜	唐邦治(七九八)
清宮史略	金梁(八五四)

清建國別記

讀清史稿札記

章太炎(九一〇)
汪宗衍(九三三)

2071/06

元史譯文證補

元史譯文證補序

自來一統之朝，幅員最廣，莫如有元。而有元武功之盛，莫如滿平西域，太祖成吉思汗即位之十四年，始
議親征，大舉西伐，至十八年而功成，西南至於西印度之費那克河，西北至於裏海、黑海、阿羅思。當時用
命諸王，則前有朮赤、察合台、旭烈兀等，後有拔都等，諸臣則有哲別、速不台等，類皆謀勇足備，猛擊無前，
故得犁庭掃穴，所向披靡，而其間往來文牘，皆蒙文士語，史官紀載，略而不詳，至旭烈兀後王合贊時，命
其臣火者拉施特兒哀丁纂修蒙古全史一書，又皆阿刺比文，未行於中國。明洪武元年，詔宋濂等修元
史，燕京圖籍，彙載而南，閱一年而即成，遺漏散失，訛舛實多，考古者憾焉。嘉定錢竹汀宮詹見元祕史譯
本，以爲論次太祖事迹，當於是書折衷，然猶未見祕史之蒙文也。順德李仲約侍郎得蒙文祕史，又取他

元史譯文證補

書加以參訂，善元祕史，生然所據亦僅十七家而已，故未覩立地特史也。蓋至光緒己丑歲，吾昆其文卿
侍郎奉命出使俄德和奧駐其地者二年，周諮博訪，莫然成書，而後元初西域用兵始末，乃犁然大備焉。
侍郎之初至俄也，得拉施特書，隨行舌人，苦無能譯阿刺比文者，見之皆瞠目，侍郎以爲既得此書，當使
顯於斯世，不可當吾身而失之，於是百方購求，遂得多彙書，則譯成英文者，又得貝勒津、袁忒禮諸人書，
則譯成俄文者，始有端緒可尋，而所譯各從其音，人名、地名、部族名，有繙改歧異者，有前後不一者，乃復
詢之俄國諸通人，及各國駐俄之使臣，若英、若法、若德、若土耳其、若波斯，習其聲音，聆其義蘊，然後譯以
中土文字，稿經三易，時逾兩年，而始成書，名之曰元史譯文證補。證者，證史之誤，補者，補史之闕也。惟其
中數卷，撥拾散漫，未及定稿，壬辰，侍郎歸，即授爲總理各國事務衙門大臣，公履旁午，未遑卒業，而一燈
中夜，猶孳孳爲之無倦容，癸巳秋，侍郎病且劇，臨歿，以其初稿之雜摺者，付其子工部郎中洛，俾守之，以
其潛本屬沈子培，比部及余二人，且曰：數年心力，瘁於此書，予爲我成之。甲午，余奉命典江西試，歸途聞
耗，則洛又歿，亟函詢其稿本，已散失不可復得矣。其明年，余以養母乞假回籍，旋奉諱家居，於是取其潛
本，重輯數過，以付梓人，復寓書子培，商其體例，惜所謂未及定稿之數卷，已無從搜索，其字句間有可疑
者，亦不獲以初稿覈正之，則其書仍未完備，然有元西域武功之盛，卓越前古，觀於此書，亦可知正史之
遺漏舛錯，非可僂指計，即祕史譯文，及李侍郎所爲注，猶未免囿於聞見也。則其蒐羅考訂之功，豈獨探
家所可同年語哉。侍郎爲余館前，蓋洛又爲余之女婿，其駐俄也，時以所屬稿遠寄就余商，若太祖紀
譯證，及西北地附錄釋地、西域補傳、木刺夷補傳，蓋其尤愜心貴當者，洛亦能文，冀其克承家學，不謂父
子相繼淪逝，余既傷之，其臨歿所屬，何敢辭，刊既竣，爲述其緣起如此。光緒二十三年歲在丁酉冬十月，
元和陸潤庠拜序

引用西域書目

火者拉施特兒哀丁，省文稱拉施特。或曰法在兒烏拉嗎拉施特，或曰拉施特其特兒哀丁，又曰拉施特其兒哈。波斯之哈馬丹人，生於宋理宗淳祐七年，即元定宗二年，先以僉侍西域宗王合贊，繼司文牘，以其有著作才，命修國史，盡出先時卷牘，資其考覈，復命蒙古大臣語掌故者，書成，名之曰札米伍特台白兒力克，上四字義為全，下五字義為史，猶言蒙古全史。

惟命蒙古人博拉丞相為之佐，就以諮詢，乃得賡續云。今不紀，後將失考，據於廷臣，屬以史職，辭不敏，不悉蒙古事實，弗復命云。書名甚尤，今以私意名之曰西域史，庶便稱引。

書用波斯文，惟鈔本傳世。從前波斯自有文字，自天方教興，滅波斯，遂改從阿剌比文字，即今世所謂回回文也。然

今天山西北一帶，亦從天方教，用其文字，而與波斯文字，不免同異，查語言異，故文字亦不盡同，使從前從官無識阿剌比字者，須由西人譯本，出故原書，具在而不能譯，亦一憾事。俄德英法皆鈔錄其書，存官書庫，阿剌比文，於字之上下，加點分音，故極易易說，聞尙有地

志一卷，已久佚矣。又書中牽引天方教，謂蒙古上世，同出一源，此猶蒙古源流之補敘釋氏，今並不詳。其書備敘蒙古部族，元帝先系，元太祖一生事迹。此有俄人貝勒

山真，太宗、憲宗三朝紀述已略，西人多疑，謂有隱微，據云：太宗滅金之事，不知元史之詳，定憲二朝，世祖、成宗二朝，尤略，而西域宗王，則自旭烈兀以至合贊，皆各為傳，紀事特詳，由於身任宗藩，見聞親切也。多桑所著旭烈兀以至合贊諸傳，皆本其書，自合兒班答以下，則別取西域人記載，文理即大異於前。

拉施特相合贊，後相其弟合兒班答，書成於合兒班答時，後為不賽因所殺，俱見諸王傳。

阿拉哀丁阿塔蔑里克志費尼，阿塔為大，蔑里克，克辭名見元史。西域志費尼地人，以地為名，其父巴海勒丁，諱罕默德，志費尼仕於蒙古，元史、憲宗元年，以阿兒渾元阿母河等處尙書省事，法合魯丁佐之，法合魯丁，即巴海勒丁之異譯，志費尼曾侍其父入觀和林，旭烈兀西征，從軍主文牘，報達既平，令為地方大吏，著有書二卷，前紀太祖末十年及太宗、定宗之事，長兀、西遼、貨勒自彌之事，太祖、太宗兩世用兵西域之事，後半紀旭烈兀滅木剌夷之事，書至宋理宗寶祐五年，即憲宗七年而止，續之者瓦薩甫。

拉施特紀西域之詞，為舊書所無，蓋出於此多桑所紀西域始末亦本之。

瓦薩甫，亦西域人，名阿卜圖拉，字瓦薩甫，以字行，受知於拉施特兒哀丁，以文學薦於宗王合兒班答，授之官，著書五卷，以續志費尼，皆紀西域宗藩之事，多桑所著宗藩

也。

納薩佈，夫以阿剌比人，生於納薩佈之地，故稱之曰納薩佈，希哈潑哀丁諱罕默德，乃其名也，先為喀喇特而堡長官，西域故王之子札刺勒丁自印度西歸建國，辟為幕府官，太宗之世，遣將西征，札刺勒丁死，為傳紀之，書名西雷士斯蘇爾灘只拉兒哀丁忙果必而體，西雷士斯，釋義為傳，餘詳西域傳中。

阿黎意本阿拉育勒體耳，西域毛夕耳部人，省文稱阿黎毛夕耳，即元史西北地附錄之毛夕里，常奉其部主之命，使於報達，著書首言開闢以來，天帝肇生人類，皆諱罕默德教中之語，末數卷言蒙古入西域而哲別，速不台一軍入西域之西北，倭角兒只圖，歷失兒灣國，以踰高喀斯山等事為備，查毛夕耳部據地相接，見聞易詳也，書名略密兒伍脫台白兒力克，上五字義為聚，下謂史，今惟存後六卷，藏於法都。

所紀皆述二將西北進師之事，亦多本之以上皆見多桑書內引用書目。

阿卜而嘎錫，蒙古人，尤赤裔孫，明崇禎末年為鹹海之兩機窪部主，即元史西北地附錄之花刺子模地，元初西域王之舊部在焉，機窪，或作其瓦，或作基發，本城名，後以城名為部名，其所著書，本於拉施特兒哀丁，而舉其大略，意在詳論蒙古先世，然大率引援天方教語，不足憑也，書用突厥文，名曰適直里意突而克，猶言突厥族譜，俄羅斯人戴美桑譯以法文，西人無厥字音，故突厥轉為突而克。

多桑、歐羅巴人，不詳其著籍，遍阿剌比、土耳其等文字，著有土耳其史、蒙古史、嘉慶年間成書，其蒙古史，道光初年重刊於和蘭，又重刊於法京巴黎，自多桑書出，西人考元事者，接踵迭起，皆稱引多桑，先求其書不可得，得今英人霍兒涅特書譯之，意未安也，復譯德人華而甫之書，繼於德國藏書官舍假得多桑

而風。

當云突。

當云突。

當云突。

當云突。

舊本詳以互校。乃知華而甫書好逞臆見。引述舊說。往往改易失真。霍兒渥特書本於多桑。而蒐獵過繁。胸無斷制。異說叢積。輒自矛盾。求述作之才於侏儻之文。亦大難矣。書中補傳。悉本多桑。開引他說。拔都西伐。則華而甫敘述轉詳。且多出於西國當時文報記載。故亦本之。此外又有德人哈木耳著書論蒙古事。披沙揀金。偶然得寶而已。若駙馬帖木兒補傳。則本東羅馬書。察合台後王補傳。則雜采西人所譯西域人著述。以繁尤不備載。哈木耳譯多桑所著西域人名有丁字者。多作屋丁。謂其丁之解。爲信來教理。有丁必有哀。若作屋丁。則抹煞哀字音矣。曾訪波斯使臣其說。真然。並當云哀而丁。以是知元史人名譯音不備也。貝勒津。俄羅斯人。專譯拉施特之書。其書自序謂欲全譯。然僅成太祖本紀。蒙古部族考數種。凡三卷。書中本紀詳證。都族考悉本之。又有俄人哀忒暨書。不甚可從。詳詳證小注。

元史譯文證補目錄

卷一上	太祖本紀詳證上	一	卷八	旭烈兀補傳	四
卷一下	太祖本紀詳證下	一五三	卷九	阿八哈補傳	一七五
卷二	附太祖訓言補釋 太祖諸弟世系 太祖 祖后妃皇子公主考異 太祖年譜考異	一一七	卷十	阿魯渾補傳	一八七
卷二	定宗本紀補異	一一九	卷十一	合贊補傳	一九三
卷二		一一九	卷十二		二〇九

后妃公主表補輯

卷四	尤赤補傳	一三三
----	------	-----

附史傳考誤

卷五	拔都補傳	一四三
----	------	-----

弟伯勒克附

卷六	忙哥帖木兒諸王補傳	一六五
----	-----------	-----

卷七	察合台諸王補傳	一八
----	---------	----

附

卷八	旭烈兀補傳	四
----	-------	---

附

卷九	阿八哈補傳	一七五
----	-------	-----

附

卷十	阿魯渾補傳	一八七
----	-------	-----

附

卷十一	合贊補傳	一九三
-----	------	-----

附

卷十二		二〇九
-----	--	-----

二十五史三編·遼金元三史之屬

合兒班荅補傳

郭寶玉郭德海傳注

卷十三.....關

卷二十一上.....關

二四五

不賽因補傳

西域補傳上 附考元史本紀

卷十四.....關

卷二十二下.....關

二七九

阿里不哥補傳

西域補傳下

卷十五.....關

卷二十三.....關

二〇七

海都補傳

報達補傳 附考

卷十六.....關

卷二十四.....關

三二七

帖木耳補傳

木刺夷補傳 附蘇里補傳

卷十七.....關

卷二十五.....關

關

圖克魯帖木兒補傳

克烈部補傳

卷十八.....關

卷二十六上.....關

三三七

哲別補傳

地理志西北地附錄釋地上

卷十九.....關

卷二十六下.....關

三三七

速不台傳注

地理志西北地附錄釋地下 附康河考

卷二十.....關

卷二十七上.....關

四〇五

曷思麥里傳注

西域古地考一

卷二十一.....關

卷二十七中.....關

四一七

西域古地考二

卷二十七下

西域古地考三

卷二十八

蒙古部族考

卷二十九

元世各教名考

卷三十

舊唐書大食傳考證

元史譯文證補卷一上

兵部左侍郎總理各國事務衙門行走加三級臣洪鈞撰

太祖本紀譯證上 元成宗時西域宗王合贊命拉施特修史敘述太祖事蹟頗詳西人多疑其說開有去取又各處人元足深恐最後乃得俄人貝勒澤之書則誠屬守拉施特其自序謂逐句逐段譯證無遺誤無改易屬山文而一旦豁然拉施特自謂以見本朝體操史實依據成書今以元史親征錄元史較之則尤與親征錄符合用知親征錄實由脫必赤願譯出當日金剛副本必然確及宗籍者則與夏真東西異地何以不謀而合若此至其中軼事異聞往往不見他書惟見親征錄人名地名部族名又足證親征錄之真而親征錄於元史者亦足證其紀敘之失惟西域之師所載事實實自來華者所未見當係脫必赤願極其簡略而意宗時西域人志實尼已有著述拉施特取以補入也然此事可以詳詳編年不致立異拉施特書內年分與元史親征錄相同而多受所記西域之師則多本志實尼年分遠與史錄不合又以脫必赤願西遊記所云辛巳歲帝將兵追算燻汗至印度千午班師爲得實也元史成開親征錄加詳而訛奪過多難雜句讀祕史最完善然征伐大事錯譯牽併錯論次太祖事蹟當於祕史折衷今得此書是非同覽皆可證明乃知舊事所言非真竊矣拉施特書歷歷傳鈔不免奪誤又經重譯即恐差地難述不敢文人名部族名不輕改音皆懼失也

元史譯文證補

自來突而屈各族以及蒙兀爾

西人稱突而克詢之士其使臣則曰突而屈爲突厥之本音士其即突厥種也蒙古本稱蒙兀見舊唐書室韋傳洪皓松漠紀聞引之朔漢方言見有爾字有爾字即祕史蒙文之忙斡勤詳蒙古考突厥部最廣元世突厥已久滅而西域史籍列蒙古於突厥族類中從其明也且詳錄漢譯集語言突厥取和

林詳引舊唐書突厥傳謂突厥部之遺俗猶呼其可汗之子弟爲特勤特勤字也蒙那山詳詳突厥部遺族至今亦呼其遺俗爲朱那紅叱撥發序諸突厥部遺俗呼今之顏色桃花馬爲叱撥後突厥三弊皆各有君長不受一其主約束先時乞憐人特注突厥凡征戰馬項馬嘶以爲特勤之徵是元時北部猶存突厥遺俗

掠其地繼則北族掠乞憐之地故乞憐築長城以限戎馬 乞憐即契丹蒙古 自哈喇木連迄於主兒只界以抵於海 哈喇木連即黃河主兒只即女直或譯爲兒只 而汪古部扼守長城要隘防禦北族迨汪古部主阿刺忽思的斤忽里附於成吉思汗道兵入隘於是長城之險盡失混一字內天意蓋有屬矣 太祖破金得力於汪古附附觀元史阿刺忽思

金之長城見 蒙兀先無文字世系事迹口相傳述無史記以爲定論自朵奔巴延至成吉思汗約近四百載據庫藏國史及知掌故者參訪合徵之焉 朵奔巴延即元史之脫奔哇哩健本紀敘帝先系始於此人據此數語觀之當是蒙古國史亦始於此人而元史本之也自此以上世系當是傳述得之故元史之世系少 相傳古時蒙兀與他族戰全軍覆沒僅遺男女各二人遁入一山斗絕險巖惟一徑通出入而山中壤地寬平水草茂美乃擲牲畜輻重往居名其山曰阿兒格乃衮 義詳部 二男一名

腦古別譯奴單案元史名腦忽者甚多四人 腦忽字音每訛爲古爲庫或即腦忽 一名乞顏 阿卜而睡編多雲等音似計詳亦似奇傳貝勒澤譯爲克顯西人譯乞字本姓始於此非有訛 乞顏義爲奔瀑急流以其膂力邁衆一往無前故以稱名乞顏後裔繁盛稱之曰乞要 他西書多作計牙特貝勒澤作奇故特案師史作乞牙特蒙古源流作卻特轉訛

特乞顏變音爲乞要日特者統類之詞也 錄作乞要方得明西書偶得作確特北方謂卻如確確耕錄之乞要合音即成卻確尤勝於祕史之乞牙貝勒澤所譯奇故二字較之乞要爲近元史之奇混亦乞要二音之變不奇混特而三奇混混者祕史有脫忽則特亦稱脫忽即此例然氏族正音應稱奇混特不應稱混此元史之可議處元史語釋特爲衆詞耕錄之夕即特字重

後世地狹人稠乃謀出山而舊徑無塞且苦艱險繼得裂洞穴深遂爰伐木燬灰築火穴中宰七十牛割草爲筒鼓風助火鐵石盡銷衢路遂開後裔於元日鍛鐵於爐君與宗親次第擁之若爲典禮 自相

時蒙兀與他族戰至此未載原書別載於氏族考然下文有蒙兀出阿兒格乃衮一語入後又有氏族復稱乞要特一語皆突如其來隨者不明故據氏族考增入拉施特於此有疑詞貝氏族考蒙兀突厥傳後載太武滅沮渠氏阿史那以五百家奔茹茹世居金山工於

鑄作金山狀如兜鍪俗呼兜鍪爲突厥因以爲號或云其先居於西海之上爲鄰國所滅男女無老少盡殺之至一男不忍殺則足斷臂

黨大澤中有一批狼每衝地至兒因食之得不死後與狼交種有孕其狼若爲神所惠然於至於海東山上下有洞穴狼入其中遇得

畜然乞解軍盛束筏渡河。大敗其衆。俘戮無算。此乞解有敗衆以七十車載老幼。逃至莫奴倫牧地。餓困。

掘速都運草根爲食。俄人秋買拉運都運之名。謂即人羣草。恐不足。以是地多坎窞。莫奴倫見之。謂我子牧地。何得踐履。以是致

爭鬪。莫奴倫及其八子皆被害。幼子海都之伯叔納臣。娶肯布特氏女。居婦家。俄史云。海都亦娶肯布特氏女。肯布特氏是巴兒忽特之配。聞

難來視。則惟海都被匿得免。其後率族人攻札刺亦兒人。取爲奴僕。海都遷於巴兒忽。莫奴倫之子。聞

有此地名。爲蒙兀之外界。造路於河上。通往來。名曰海都亦拉勒姆。納臣則居幹難河。此節是爲元史之證。元史云。海都亦拉勒姆。納臣則居幹難河。此節是爲元史之證。元史云。海都亦拉勒姆。納臣則居幹難河。

子扯勒黑領兒。爲泰亦赤兀之祖。領兒爲乞解官名。因地與乞解鄰。故用其稱號。蒙兀語說爲領兒。史表。察刺。蒙兀語說爲領兒。史表。察刺。蒙兀語說爲領兒。

與托邁乃汗同時。其子俺巴該。繼哈不勒汗之位。爲金主所殺。原云。昔穆乞爾阿勒汗。蒙古語也。今書文稱金主。原云。昔穆乞爾阿勒汗。蒙古語也。今書文稱金主。

各派。雖合爲一。而部長不一。扯勒黑領兒於其兄拜桑古兒卒後。娶其嫂。復生二子。此見史。惟曰更都子名不同。

赤那。謂爲雄狼。案。此。史。蒙文。烏魯克勒赤那。其後人爲赤尼思氏。亦曰努古思。詳部族考。也速該在時。

泰亦赤兀族人亦歸統轄。卒後叛去。而赤尼思族仍附於成吉思汗。十三翼之戰。與有力焉。海都三子鈔

真。下文亦鈔真烏兒古斯。疑是。其。爲。阿力干氏。無。珊竹特氏。此見元史。史有失主。牙。似即珊竹特。惟所出異。

所出。鈔真有子都兒魯亦圖。行路甚速。鼻孔出聲。因稱鼻輪壇。此見元史。史有失主。牙。似即珊竹特。惟所出異。

保衆散。或致拜桑古兒爲成吉思汗五世祖。蒙兀稱布達烏庫爾。其子托邁乃爲四世祖。元史。教必乃。說史。屯。必乃。源流作托木巴。

該。謂。音。查。通。史。表。拜。姓。忽。兒。二。子。曰。教。必。乃。曰。直。羅。斯。此。與。說。史。皆。無。直。羅。斯。細。審。字。音。

子。之。體。特。增。三。子。耳。說。史。只。二。子。而。慶。年。土。數。七。子。大。率。史。表。教。必。乃。六。子。之。名。據。此。可。證。其。誤。

下。庶。出。長。子。札。克。蘇。其。後。爲。那。塔。勒。氏。烏。魯。特。氏。忙。兀。特。氏。表。葛。九。虎。此。作。札。克。蘇。對。音。那。塔。勒。即。那。牙。勒。下。文。亦。作。

必。斂。與。成。吉。思。汗。之。子。共。婚。戲。托。邁。乃。次。子。八。林。昔。刺。禿。合。朱。未。言。後。人。氏。族。史。表。名。八。林。昔。

烏。勒。姆。長。子。察。丹。札。爾。察。丹。札。爾。長。子。台。柱。台。柱。長。子。乞。班。尼。與。成。吉。思。汗。之。子。共。婚。戲。三。子。哈。出。里。其。

後。爲。巴。魯。刺。思。氏。表。作。合。羅。說。同。駙。馬。帖。木。兒。傳。亦。載。先。世。哈。出。里。哈。出。里。長。子。愛。兒。敦。坐。巴。魯。刺。說。史。有。額。兒。圖。

愛。兒。敦。坐。長。子。脫。丹。脫。丹。長。子。尤。徹。野。尤。徹。野。長。子。攸。洛。堪。哈。力。亦。與。成。吉。思。汗。之。子。共。婚。戲。四。子。撒。姆。哈。準。其。後。爲。阿。答。兒。斤。氏。表。作。葛。赤。漢。說。史。有。合。赤。漢。此。作。哈。準。音。同。惟。撒。姆。哈。準。字。音。史。表。阿。答。兒。斤。也。婦。字。從。吳。下。俗。音。

兒。蔑。兒。干。阿。答。兒。長。子。那。伏。衰。那。伏。衰。長。子。呼。古。呼。古。長。子。布。撈。柱。與。成。吉。思。汗。之。子。共。婚。戲。五。子。博。歹。阿。庫。兒。格。其。後。爲。博。歹。阿。特。氏。表。作。哈。刺。刺。歹。與。說。史。合。爾。歹。音。同。此。與。博。歹。阿。其。長。子。庫。兒。根。蔑。兒。干。庫。兒。根。長。子。塔。力。古。台。塔。力。古。台。長。子。火。力。台。火。力。台。長。子。乞。兒。吉。歹。與。成。吉。思。汗。之。子。共。婚。戲。以上。皆。正。妻。出。六。子。哈。不。勒。汗。七。子。烏。圖。爾。伯。顏。其。後。爲。米。里。耶。特。氏。未。言。後。人。名。照。說。史。字。音。應。作。哈。兀。里。耶。即。元。史。之。照。烈。說。史。此。氏。族。所。出。異。黑。蘭。其。後。爲。宋。黑。刺。特。氏。十三。翼。之。戰。與。有。力。焉。此。處。未。言。後。人。氏。族。據。氏。族。考。補。入。說。史。納。臣。之。赤。斤。後。爲。亦。速。特。氏。西。域。史。於。別。連。氏。皆。作。亦。速。說。史。別。連。氏。所。出。與。吳。氏。族。考。又。作。威。兀。台。與。乞。牙。台。字。音。異。凡。托。邁。乃。之。後。皆。附。從。成。吉。思。汗。開。有。離。者。後。亦。來。服。哈。不。勒。汗。爲。成。吉。思。汗。三。世。祖。蒙。兀。稱。伊。命。亦。格。其。後。人。氏。族。復。有。乞。要。特。之。稱。長。子。烏。勒。巴。兒。哈。合。烏。勒。爲。女。子。之。稱。以。貌。美。故。人。以。是。稱。之。武。備。志。韃。靼。方。言。其。子。沙。兒。哈。禿。月。兒。克。其。孫。薛。微。別。乞。是。爲。乞。要。特。月。兒。斤。氏。史。表。察。斤。八。刺。哈。其。子。孫。爲。岳。里。斤。說。史。哈。勒。巴。兒。哈。合。其。後。爲。主。兒。乞。西。人。譯。乞。字。每。訛。克。後。亦。作。月。兒。乞。月。兒。乞。主。兒。乞。岳。里。斤。月。兒。斤。主。兒。斤。實。一。氏。也。說。史。亦。作。月。兒。斤。說。史。先。作。禿。黑。禿。主。兒。

乞保狀。詳次把兒壇把阿禿兒。從史字音。今與國之馬加部。實是東方族類。即元史之馬兒兒。其人稱巴圖魯。音如把阿禿兒。足見此史字音。必非準爾語。

有子名泰出。此史薛徽別經舉出同父。此與表作忽都魯詳見。四合丹把阿禿兒。表。合丹八都兒。五忽都刺哈汗。長子拙赤罕。率部下

千人從成吉思汗。次子阿勒壇。叛附汪罕。本紀忽都刺。表。忽都刺罕。此史忽都刺。合罕。此史尚有次子吉兒馬兀。此無。六徒丹幹赤斤。表。忽都刺赤斤。此史脫突延好惕赤斤。又表。此史皆。哈不勒汗威望甚盛。統轄家兀全部。是時始有汗號。本紀於葛不律下。獨加寒字。即汗也。金主聞其名。召至。禮

遇甚優。金人多詭計。哈不勒汗常恐飲食中毒。筵宴時。每托詞沐浴而離席。嘔吐食物。乃復入席。衆皆驚

其飲啖過人。一日酒醉。鼓掌歡躍。將金主羶。廷臣怒其失禮。金主不怒而笑。哈不勒汗惶恐謝罪。金主謂

小過。釋不問。仍厚以遺歸。金之大臣謂縱此人將爲邊患。遣使要以返。哈不勒汗不從。辭意強橫。金主再

遣使往。哈不勒汗他往以避之。使者歸。遇諸塗。挾以入朝。中道遇其諸達。好女。賽亦柱歹。告之故。賽亦柱

歹謂彼無好意。因贈良馬。俾乘閒逸脫。比至夜。金使以索繫其足。不得逸。次日晝時。始得閒疾馳而返。金

使追至。哈不勒汗燧葦台火魯刺思氏居金使於自居之新帳。哈不勒汗告其婦及其部衆。不殺此輩。我

不免於難。汝等不助我。則我先殺汝等。衆諾。殺金使。未幾。哈不勒汗病卒。哈不勒汗六子。出一母。母曰呼

糾忽。郭幹翁吉拉特氏。上文蒙古。或。是。則。其。弟。賽。因。特。斤。遺。疾。聘。塔。塔。兒。巫。者。乞。兒。奇。兒。布。圖。依。治。之。不。效。而。卒。

殺巫者。塔塔兒人怒。以是擄兵。哈不勒汗六子。助母族與塔塔兒戰於貝闊色。夷闊端之地。合丹把阿禿

兒刺塔塔兒會木禿兒把阿禿兒。中其鞍及其馬。木禿兒墜騎致傷。醫治一載方愈。繼戰於攸刺伊拉克。

復戰於開爾伊拉克。木禿兒究爲合丹所殺。其後俺巴該娶婦於塔塔兒。此史云。部人乘機報怨。併烏勒

巴兒哈合擒之。以獻於金。實是兩次。文併爲一次。金人正以殺使爲忿。乃製木驢。釘之於驢背。金設此刑。以治遠人

之不報者。將隨刑。俺巴該遣從人布勒格赤。此史卷一作巴則合。亦別達氏。即此人也。告金主曰。汝非能以武力獲我。乃藉他人

之手。又置我於非刑。我死則合丹太石。布魯忽都刺哈汗。也速該把阿禿兒。父子。必復汝仇。金主曰。汝爲

此言。可以告汝族衆。我不畏也。縱布勒格赤。子以馬使歸。馬不良於行。過朵兒奔部。請假馬。不允。步行歸

告族衆。會議復仇。以忽都刺爲汗。入金界。敗其兵。大掠而歸。多。桑。謂。忽。都。刺。敗。金。金。與。和。而。退。在。西。歷。一。千。一。百。四。十七。年。不。惟。深。古。人。言。之。華。者。亦。載。之。蓋。據。綱。目。據。大。金。國。志。所。紀。宋。高。宗。紹。興。十。七。年。金。熙。宗。皇。統。七。年。之。事。綱。目。云。蒙古。益。強。兀。朮。討。之。連。年。不。能。死。乃。議。和。對。西。平。河。北。二。十。七。團。寨。與。之。歲。遣。牛。羊。米。豆。且。冊。其。長。孫。羅。漢。字。極。烈。爲。蒙。國。王。不。受。自。號。大。蒙。古。國。羅。漢。字。極。烈。自。稱。祖。元。帝。帝。改。元。天。興。又。家。內。綱。目。紹。興。七。年。亦。紀。金。伐。蒙。古。萬。戶。胡。沙。伐。權。而。返。蒙。古。追。襲。之。大。敗。其。衆。於。海。嶺。亦。出。大。金。國。志。兩。役。相。距。十。年。據。多。桑。言。則。後。役。也。此。史。於。忽。都。刺。稱。合。罕。四。城。史。亦。然。合。罕。即。可。汗。爲。帝。稱。自。稱。皇。帝。之。說。確。有。可。徵。惟。忽。都。刺。與。羅。漢。字。極。烈。字。音。不。類。案。金。史。百。官。志。物。極。烈。之。次。有。國。論。忽。魯。物。極。烈。與。然。羅。字。極。烈。音。叶。當。是。先。時。金。授。蒙。古。之。爵。非。其。名。綱。目。之。言。未。晰。改。元。天。興。一。說。宋。孟。瑛。疑。之。蓋。蒙。古。先。時。不。識。漢。字。無。符。置。文。書。改。元。建。號。將。安。用。之。說。見。蒙。漢。通。譯。錄。蒙。古。是。蒙。兀。之。訛。方。輿。紀。要。謂。西。平。河。即。離。胸。河。以。地。勢。度。之。當。是。也。

忽都刺哈汗最勇。蒙兀有歌曲。稱其聲音洪大。隔七嶺猶聞之。力能折人爲兩截。每食能盡一羊。日者獨

出臂鷹而獵。遇朵兒奔人。欺其無從者。追捕之。忽都刺逃。馬陷於淖。自馬背躍登彼岸。迫追者去。乃拔馬

於海。乘以歸。家人始聞信。以爲必死。其婦獨不謂然。既而果歸。且曰。我今出獵而徒手以歸。無以對衆。復

入朵兒奔牧羣。驅其馬以返。也速該等已設筵祭奠。見其無志。則大喜。撤祭筵共享其婦。以爲我言不謬。

把兒壇把阿禿兒爲成吉思汗之祖。蒙兀稱額不干。長妻蘇尼吉兒。夫人巴兒古氏。即巴兒古氏。長子蒙格禿乞

顏。此史音同。史表。蒙。哥。羅。漢。字。極。烈。孟。格。圖。魯。辰。又。西。城。史。云。蒙。哥。羅。漢。字。極。烈。孟。格。圖。魯。辰。也。解。同。有子甚多。長者曰程克索特。率蒙格禿乞顏族衆。以

助十三翼之戰。程克索特亦爲氏族名。即此史卷四之敵失兀惕。有二子。曰古赤諾延。曰莫克圖。把阿禿兒。今此族人大半在奇卜

察克。從托克托。即亦赤後。王脫脫。亦有在可汗處服官者。此可汗指成宗。把兒壇次子捏坤太石。太石之稱。出於乞闕。

是太石。源流。謂。蒙。哥。羅。漢。字。極。烈。捏。坤。太。石。遠。史。百。官。志。大。部。族。某。部。大。臣。之。下。有。大。其。長。子。火。察。兒。能。射。遠。也。速。該。卒。後。火。察。兒。仍。從。成。吉。思。汗。甚。盡。力。後。攻。塔。塔。兒。以。違。令。奪。其。所。掠。遂。叛。附。汪。罕。而。害。成。吉。思。汗。汪。罕。敗。復。入。乃。蠻。

其後伏誅。故此派人無多。捏坤太石有孫布衣札甫。特成吉思汗獲之。以與察合台。今其後人尙從察

合台後王。把兒壇三子也。速該。爲乞要特。字兒只斤氏。也速該子大率皮色黃。目睛灰色。四子蒼力台幹

赤斤。先離成吉思汗。而從秦亦赤兀。繼歸成吉思汗。後又附汪罕。最後入乃蠻。後與阿勒壇。火察兒同伏

赤斤。先離成吉思汗。而從秦亦赤兀。繼歸成吉思汗。後又附汪罕。最後入乃蠻。後與阿勒壇。火察兒同伏

赤斤。先離成吉思汗。而從秦亦赤兀。繼歸成吉思汗。後又附汪罕。最後入乃蠻。後與阿勒壇。火察兒同伏

赤斤。先離成吉思汗。而從秦亦赤兀。繼歸成吉思汗。後又附汪罕。最後入乃蠻。後與阿勒壇。火察兒同伏

似未獲殺。威吉思汗以其子皆納兒比耶及從人二百，昇與哈準子伊兒乞夕，今其後人仍在伊兒

乞夕後王麾下。史表若里真，其子大納耶耶，即此。其改號。若力台又有後人曰布爾罕，從旭烈兀至西域，不能與

親王並坐。旭烈兀謂諸王年少。當即指旭。布爾罕可以並坐，布爾罕子庫魯克，又有布拉兒赤乞要特，在

阿爾渾麾下。張大蓋亦若力台後人，也。速該為威吉思汗父，蒙兀稱父曰額赤格，長妻誇倫夫人，亦稱

倫額格，為翁吉刺分族幹勒忽訥特氏，誇倫之義為雲，曰夫人者，乞爛之稱也。史錄曾作太后月倫，今改訛為

格楞，秘史謂奪之於蔑兒乞，源流謂奪之於塔塔兒人，而親征錄，西域史不載，意元時宣付史館，刪去此

事，或出此傳，故秘史不采，源流三即勒都特氏，秘史謂其為翁吉刺分族，詳部族考。生四子，無女，女皆異母

出。長子威吉思汗，次尤亦哈薩兒，三哈準，四帖木哥幹赤斤，又有子別勒格台，異母出，人異視之，不與四

子等。原文此下歷敘太祖四弟後，及太祖妻女，今別記於後，以清眉目。別勒格台母名，秘史不載，哀武靈西成，其名曰塔塔

兒，秘史謂其為源流所生，恐誤。又源流尚有伯克特爾，秘史作別克帖兒，皆謂太祖與哈薩兒殺之，或是國史謬言，故不

載。帝生於豬年，合黑蠻拉麻五百四十九年，至五百六十二年，又為豬年，是年也。速該卒。以下皆從元史稱

二歲，未足七十三歲而崩，亦豬年。在秋月中，甫過望日，以此推之，亦當生於年中，當豬年時也。速該戰敗

塔塔兒，獲其二酋，曰帖木真兀格，曰庫魯不花。親征錄，帖木真兀格，怒魯不花。回軍駐於迭溫布兒答克之地。

親征錄，迭溫布兒答克，地名，遠里溫李勒答黑山，秘史音是，西人譯黑字音，每重讀成克，華音謂山名，西域史謂地名，

或此處以山名為地名也。俄羅斯人訪查其地，在塔羅河右岸，今地名猶如故，在塔克阿拉耳河洲之上十四里。適誇倫額格

生子，手握凝血，色如肝而堅，面目有光，因名曰帖木真，以志武功也。速該轄尼倫各族，咸畏服之，然同族

有隱忍者，蒙兀俗諺謂族人如蠶，語有由也。故其卒後，事變即生。帝自幼年至四十一歲，疊遭危難，國史

敘述甚略，復不依時序紀事，至四十一歲，始循編年之例，故早年事迹，不能甚詳。今自也速該卒之豬年

起，至虎年止。宋光宗紹熙。凡二十八年，據國史紀事如下。帝十三歲遭父喪，居於幹難，克魯倫兩河閒地。

五年甲寅。元史譯文證補

時主素亦亦兀部者，塔兒忽台刺兒克克，忽力兒兒把阿兒兒。錄作。族乘盛強，欺帝之幼，而他族亦多

叛從。亦亦兀部族人最年長者曰脫端火兒真。史錄，脫端火兒真，秘史作脫端吉兒帖，下三字音未確。史錄

叛去，帝哀留之，不從。答以蒙兀俗語，詞意決絕，不顧而去。即所謂水已涸。誇倫額格自恃克克。史錄所謂

文件，即亮兒，昔時蒙古無旗幟，但繫馬尾於竿，所謂旗幟是也。秘史卷七蒙文亮兒，率衆追叛者，列陣而戰，乃有多乘遺

解。秘元史是答兒，則固有不夫者，非其子遺母子數人也。秘史所。察勒哈額不干腦後中矢。即史錄之察勒哈額，

解中槍。帝視其傷，察勒哈曰：汝父去世而諸族叛離，我力阻之，以致重傷，帝哭而出，察勒哈創甚，旋卒。原

布兒兒，亦亮兒，昔三人皆察勒哈後人。是時。察勒哈額不干腦後中矢。即史錄之察勒哈額，

人百人十人，共為十三古聞。

錄十三史，此史與古列國類，每部此古聞，又庫倫為古聞，古聞即庫倫，各處方言有異音耳。

昔時游牧部族皆圍合為一

團子，會長則居團子之中，帝軍第一，

從錄，為誇倫額格，并其族幹勒忽爾人。

二翼為帝及

帝之子弟，與其從人，并各族之子弟，

照親征錄，有三翼，此翼。

三翼為撒姆哈準之後人，

拉亦特之分族人，又阿答兒斤人，

此翼詳見親征錄，哈準即哈兒忽爾，錄作木兒忽好，誤譯，忽兒二字，倒置，察魯哈當即察魯，錄為部名，統考東西者，述無此部名，或誤以人名為部名也，惟先不

將曰察魯哈，

又火魯刺思人，將曰察魯哈，

初來布拉柱即奔塔，出木忽

四翼為蘇兒圖諾延之子得林亦，

並其弟火力台，及博歹阿特

錄之，速瓦，即此之得林亦，不合，即博歹阿乃

五翼為沙兒哈禿月兒乞之子薛徹別乞，

及其從兄弟泰出

原注，沙兒哈禿為身上有記號之類，乞約特月兒乞，即沙兒哈禿族內，察魯兒哈禿月兒乞為人

六翼為沙兒哈禿月兒乞之子薛徹別乞，

及其從兄弟泰出

名見上，既稱月兒乞，不應復稱沙兒哈禿，親征錄有札刺兒部，又有阿哈部，從未見此部名，或

七翼為渥赤助忽都宋端乞，

及其從兄弟

原注，乞

八翼為蒙格禿乞顏之子程克索特，

及其弟，皆為帝之從兄弟，

原注，乞

九翼為答里台幹赤斤，

及捏坤，大石子，火察兒

錄之，七翼有蒙格禿乞，上三字，或即蒙格禿乞，而有等

十翼為答里台幹赤斤，

及捏坤，大石子，火察兒

文，又此史卷四，乞顏種的人，蒙格禿乞，以此書疑此史有誤

十一翼為阿勒勤亦

忽都刺子，

此二翼與

十二翼為答魯忽巴阿禿兒，

及見火攸特人，速客特人，

此翼無考，二族名亦無考，惟此史有

十三翼為更都赤那，

烏魯克勤赤那之後，

此翼可證親征錄之末翼，其三翼相亦細則更

十四翼為更都赤那，

烏魯克勤赤那之後，

都赤那之也，五律二部，則為烏魯二部之也

十五翼為更都赤那，

烏魯克勤赤那之後，

此翼可證親征錄之末翼，其三翼相亦細則更

十六翼為更都赤那，

烏魯克勤赤那之後，

此翼可證親征錄之末翼，其三翼相亦細則更

十七翼為更都赤那，

烏魯克勤赤那之後，

此翼可證親征錄之末翼，其三翼相亦細則更

十八翼為更都赤那，

烏魯克勤赤那之後，

此翼可證親征錄之末翼，其三翼相亦細則更

十九翼為更都赤那，

烏魯克勤赤那之後，

此翼可證親征錄之末翼，其三翼相亦細則更

二十翼為更都赤那，

烏魯克勤赤那之後，

此翼可證親征錄之末翼，其三翼相亦細則更

二十一翼為更都赤那，

烏魯克勤赤那之後，

此翼可證親征錄之末翼，其三翼相亦細則更

二十二翼為更都赤那，

烏魯克勤赤那之後，

此翼可證親征錄之末翼，其三翼相亦細則更

二十三翼為更都赤那，

烏魯克勤赤那之後，

此翼可證親征錄之末翼，其三翼相亦細則更

二十四翼為更都赤那，

太祖敗者，誤也，此史謂札木哈，人，錄謂札木哈敗走，半途凍，夫一時安得有如此之狼，供七十二種之食，恐是取書，亦亦亦兀，而譯者誤會，史官又據其凶德，托爾遜軍也，此事後來傳入俄羅斯，故俄史亦載蒙古人之事，亦指太祖，亦亦亦兀，等族既散，避而之林木中散居，此語與史錄之泰赤烏地，廣長，朱里耶人，居地與帝近，一日皆出獵，過於鳥者，兒哲兒們山，錄有幹幹札勒馬思之野，哲兒們即札，設圍相值，朱里耶人四百，以糗糧餽帳，不給，已歸其半，帝堅，要以同宿，俟次日再獵，既分與飲食，次日獵，復驅獸向之，俾其多獲，朱里耶人感之，私相謂曰，泰亦赤兀，薄待我等，帖木真與我素疏，乃如是厚我，真人若之度也，歸途稱頌不已，其酋烏魯克把阿禿兒，即錄之，謀於別會馬喝亦巴答訥，欲來從，錄云，馬兒，馬喝亦巴答訥曰，泰亦赤兀何惡於我，同為宗族，何為棄，被就此，烏魯克把阿禿兒，乃與圖該烏魯，即史錄之圖海答魯，此，自率所部來歸，謂我等之來，如無夫之婦，無主之馬，無牧之牛羊，所以然者，由我舊主長母之子虐害我也，今從之，長母之子一語，只能如此，譯述若用俗語，則云，故棄而來從，帝曰，我似熱麻，汝梓我髮，以覺我，又托我類，以起我，即兀坐，欲覺我，我當悉力以助，汝矣，然其後朱里耶人復叛去，圖該烏魯為忽魯忽兒，章所殺，朱里耶部自是潰散，親征錄謂族人忽魯忽兒，元史為泰赤烏部，人所殺，此史卷五，蒙文，泰亦赤兀族內有幹幹兒，是為泰亦赤兀人，無能，西地，乃謂兒乞人，其誤顯然，故謂又原文云，朱里耶酋長札木哈，辰成吉思汗，曾約為幹幹，泰赤烏部，以朱里耶與札木哈，一語，辨見部族考，此處刪去而，附錄，諸族皆謂泰亦赤兀無道，帖木真衣人以己衣，乘人以己馬，能束其兼以撫其下，皆相率欲附，速兒，都思人，銀兒干，失刺會脫帶於難，其子亦老溫把阿禿兒，原譯亦，與亦速特人，即別，哲別，本在泰亦赤兀，都長哈丹，大石之子，布答魯，下，至是亦老溫來附，哲別則因泰亦赤兀既敗，遁山林中，無所得食，力乏，亦降，錄謂實以力弱故也，即此，巴鄰部長，進兒哥圖額不干，史錄，此名，并其子納牙，阿刺黑，牙阿阿，見亦速特部考及哲別傳，塔兒忽台哈刺兒禿克，將來獻，貝勒，自注地名，文，制，巴擒泰亦赤兀，阿忽朱把阿禿兒，即錄之忽阿失拔，詳親征錄，塔兒忽台哈刺兒禿克，將來獻，貝勒，自注地名，文，錄謂實以力弱故也，即此，中道復縱之去，惟父子來歸，皆載此事，此史尤詳，惟誤繫於開亦田戰後，已不辨，案此史，親征，長尤只角兒海，可為史錄之，分族詳部族考，尤只角兒海，即錄之，亦率所部，至宋郎古特辛古特之地，歸於帝，只參，參本紀若，若若札刺兒分，為二部，疑未是。

